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核心员工认定程序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定侯月东等 30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具体审核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拟提名侯月东等 30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至 2023 年 9 月 6 日通过公司官网对拟认定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 10 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全体员工均对提名的 30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

3、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对核心员工公示情况发表了同意意见。

4、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侯月东等 30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二、核心员工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序号	姓名	职务
1	侯月东	核心员工	16	房晓海	核心员工

2	牟伟华	核心员工	17	胡文浩	核心员工
3	靳晓东	核心员工	18	孙健	核心员工
4	马强	核心员工	19	于青水	核心员工
5	张作乾	核心员工	20	郑绍河	核心员工
6	张正召	核心员工	21	朱兆杰	核心员工
7	夏伟	核心员工	22	黄清华	核心员工
8	赵国庆	核心员工	23	马静	核心员工
9	顾喜	核心员工	24	于栋伟	核心员工
10	蔡族保	核心员工	25	刘宣华	核心员工
11	尚鲁军	核心员工	26	毕玉滨	核心员工
12	位春浩	核心员工	27	李抗抗	核心员工
13	梁星	核心员工	28	张丰先	核心员工
14	隋民华	核心员工	29	李耀华	核心员工
15	李达	核心员工	30	司利敏	核心员工

三、备查文件

- (一)《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
- (四)《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8 日